□港交　及　算所有限公司及□港聯合交　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　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　而□致□任何損失　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自願性公告
根據購回授權□市場上購回股份

此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刊□□自願性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　佈，於二零一八年六　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　十四日□行

董事確認，股份購回乃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本公司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規則進行。本公司董事現無意於觸發收購守則項下之責任情況下購回股份。董事確保本公司於股份購回前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執行董事為眾先生、劉偉女士、顧衛平先生、王立新先生及王天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耀華先生、陳新臻先生及常清先生。